

证券代码：831483

证券简称：汇通华城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483	汇通华城	2023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泰和泰（贵阳）律师事务所刘雪华律师、令狐迎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六）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2022年度利润暂不作分配。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预计 2023 年度与关联方贵州十方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700 万元。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3-007）。

（十）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3-008）。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3-009）。

（十二）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0）。

（十三）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1）。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2）。

（十五）审议《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3）。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4）。

（十七）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

理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0日上午9:00-11: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晓彬 联系电话：0851-84873773 联系传真：
0851-84872853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贵州汇通华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